

第一个告诉我鲁迅先生名字的是我外公蒋瑞和。他曾经是晚清的秀才,虽然住在离绍兴城区八九十里外大山深处的蒋村,但他真正有“秀才不出门,能知天下事”的视野。那时老妈看越剧《祥林嫂》着迷,看了一遍又一遍,不仅故事情节一清二楚,而且随着一些唱段从她嘴里哼出来,眼泪也会成串流下来。我记得最清楚就是祥林嫂儿子阿毛坐在门槛上剥毛豆时,被山坳里的狼叼去的故事。老妈看《祥林嫂》只知其一不知其二,而外公却能说出《祥林嫂》戏文是来自鲁迅先生的小说《祝福》。而且,



创造

在一次电视采访中,我提到过一个观点,晚年生活的关键,就是老年人只要保持认真生活、不断求知的状态,就是在给世界做贡献。这个观点,其实还值得进一步阐发。

如何来定义老年人?如果非要说是身体机能衰退的话,一个人真正步入老年,其实很晚。我们周遭 80 岁左右的人依然耳聪目明、健步如飞的并不少见。如果说 60 岁退休就算老人,那老人的定义是否可以这么说:退出以固定方式参与社会活动的人。换句话说,就是那些可以按照自己的意志,灵活参与社会的人,就叫老人。

“走近”鲁迅先生

马蒋荣

在和外公一起的日子里,外公还给我说了鲁迅先生几篇特别有名的文章,如《狂人日记》《阿 Q 正传》等,说他是我们绍兴人的乡贤,是中国人中最有骨气、最有胆识、最刚正不阿的文人!

后来,我上学读到了第一篇鲁迅先生的文章《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再后来,因为众所周知的原因,学校不上课了,图书馆关门了,绝大部分书都被批判说成是封资修的“毒草”,但鲁迅先生的书幸运地没有在被禁之列,因此我在那个十年中有幸读了不少鲁迅先生的名篇,从《狂人日记》到《阿 Q 正传》,从《朝花夕拾》到《故乡》;认识了“祥林嫂”“孔乙己”“战士和苍蝇”;知道了什么是“人血馒头”“精神胜利法”和“真的猛士”!至今那两本 1968 年版的《鲁迅诗解释》《鲁迅言论辑录》和几十年前的《鲁迅小说全编》《鲁迅杂文代表作全编》《鲁迅散文诗歌全编》和《鲁迅家书全编》四本书还都小心翼翼地保存着,时不时还阅看学习。

我还收集了三套新中国分别在 1961 年鲁迅先生诞生 80 周年发行的“纪 91”一枚一套、1966 年鲁迅先生诞生 85 周年发行的“纪 122”三枚一套和

1981 年发行的“J.67.”两枚一套的纪念邮票,虽然都是信销票,但却是我那个年代寻寻觅觅从无数封来往的亲戚同学等信封上小心翼翼地收集、剪下、温水浸泡、分离信封纸后晾干压平后保存的,每次看到这几套邮票,都像走近仰望鲁迅先生,让我看到鲁迅先生坚毅的脸庞和如投枪匕首的精彩杂文!

不久前,我再次去绍兴,参观了鲁迅祖居、鲁迅故居、三味书屋、鲁迅博物馆,瞻仰了鲁迅博物馆内分别铸有铜字“民族魂”背景墙的鲁迅先生铜像和“民族脊梁”的照壁,再次默念鲁迅先生那首著名的《自嘲》诗:“运交华盖欲何求,未敢翻身已碰头。破帽遮颜过闹市,漏船载酒泛中流。横眉冷对千夫指,俯首甘为孺子牛。躲进小楼成一统,管他冬夏与春秋”。

今年 9 月 25 日是鲁迅先生诞生 141 周年纪念日,他逝世也



■ 鲁迅(篆刻) 沈爱良

已经 86 年了(1936 年 10 月 19 日),但鲁迅先生这位我们“最熟悉的陌生人”将和他那些不朽的著作和他的“中华民族魂”精神一样永远和全世界爱好和平和正义的人们在一起!

时光的断面(三)

海巴子

如此看来,未来大量的社会创新,尤其是文化、消费方面的社会创新,往往需要的就是这样的参与者。他们有时间,晓知识,懂常识,大多数拥有相对较好的经济基础,还有丰富的人生阅历和社会人脉网络。他们的认真参与,将会给这些创新提供动力。“老年即应被淘汰”这种论调还站得住脚吗?

举个例子,如今市场上,尤其是持续被控制住的物价,免费的绿地公园,决非向来就有,而是被老年人一趟趟闲逛,坚

持不懈的坐地讨价争取来的;而未来,好的书店,好的剧场,也一定会是老年人一次次争取,并在逐步符合中国人的消费水平等等,或多或少都是老年人们创造力的表现。

目标

随着岁数的增大,对于人生目标的看法就会超脱起来。东晋年间的恒温征伐四川,他在成都遇见一位百岁老人,据说这老人原是诸葛亮手下的小吏。恒温就问他:“你们蜀地的人都称颂诸葛丞相,在你看来,如今还有谁能与诸葛亮比肩吗?”

老人这样回答恒温,“诸葛在时,亦不觉异,自公歿后,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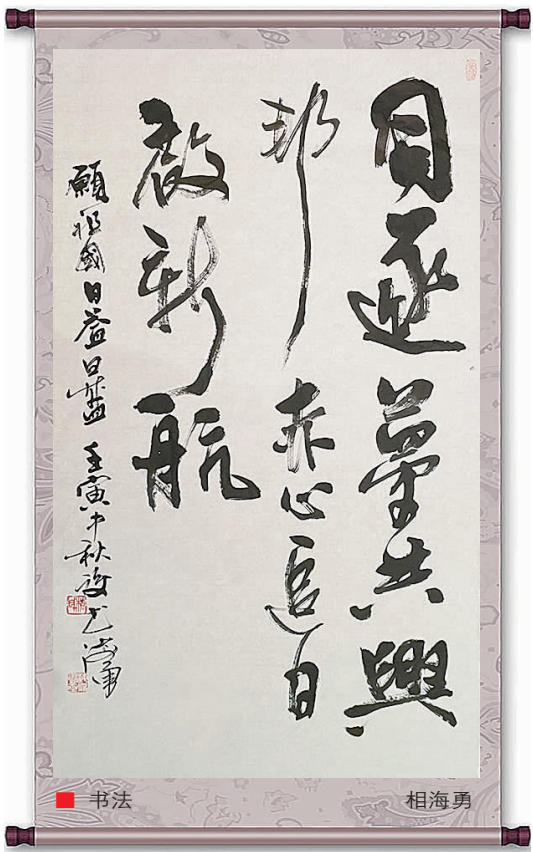
红莲(外一首)

谢尚国

红莲生于南湖
生于碧水
在炎炎夏日
不靡
不染
曾经
用沉默
书写自己的天下
而今
暗香盈袖
用巅峰之作拥抱了
整个世界

祖国您好

此时
我愿做一朵小花,依偎在
您宽阔坚实的胸膛
“看一朵朵浪花捧出内心,
美丽您的容颜”
比如神舟、嫦娥、航母、高铁……
有时
我也愿做一块青石,作为
贴近您的翅膀
看南湖、井冈山、大别山用
百年的引领
绘出一个崭新又美丽的
“中国梦”
有时
我愿以天山雪莲、万亩麦穗的名义
追随着您
奔赴在现代化的路上
有时
我更愿做亿万同胞热泪盈眶时的一滴泪花
和大海一起深情呼喊
祖国您好!



我的童年里填满了各种与猫有关的记忆,这种执著的喜爱,用奶奶的话说却是“瞎稀罕”。当年不明白奶奶为什么这么说,现在懂了。我如此爱猫,可是何时给它弄过一顿吃食?还有在我“爱极了”它时,对猫来说不亚于一次“蹂躏”,必定是奋力挣脱,逃之夭夭。

在我没嫁人之前,家里没缺过猫,一只死了或者丢了,难过几天后,奶奶又会不知从哪抱回一只,来填补全家人“心灵上的空缺”。重新商讨着给猫起个好听的名字,脖子带上小铃铛,把它的小窝重新铺设一番。

奶奶去世后,喂猫人变成了妈妈,我依然是“瞎稀罕”。

我的猫是一只橘猫,我叫它大局,希望它以大局为重,不要“祸祸”家。

在单位和同事聊天,同事吐槽被自家“熊孩子”气到想打人的地步,我说“反对家庭暴力”时,她“拍案而起”,对我抛出了一枚“重磅炸弹”：“你养过孩子吗?没有请闭嘴!”

没养过孩子还没养过猫吗?你知不

知道它在我晚归时,在我的床上拉屎?白天睡得像死猪,夜半深更“蹦极”的欢脱劲儿,撞得东西七零八落,像地震;在我熟睡的时候,踩着我的脸一路飘过,还不忘用大尾巴狠狠地扫一下;猫屎超级臭,一旦清理不及时,在空调暖风下家里仿佛是在煮粑粑;费钱,猫主子一旦生病了,去宠物医院简直就是烧钱。这和养一个孩子有什么区别?如果有,也就差一个陪写作业!

我们两个已婚未育的人,以前是空有一颗爱猫的心,现在被大局磨炼得耐心、细心、爱心统统具备,完美!

有一天爱人问我:大局这么“祸祸”你,养它后悔没?怎么形容呢,我和大局的关系,就像相爱相杀两个人,前一秒恨死对方,后一秒又爱死对方,这就是缘分吧。我感谢它,让我俩提前感受到养娃的快乐和艰辛。

看着大局日渐肥硕的身体,摸着滑顺的皮毛,我在心里无限笃定地认为:能把大局养好,将来养娃也不在话下!

先养猫再养娃

小夏